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上海上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：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市长宁区民防指挥信息和防护救援管理事务中心的 2025 年度长宁区防空警报器改建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电声警报一体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 制造商为南京厚华通信设备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 77 人，营业收入为 5082.8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235.77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